

學務通訊

第05週

【學務處】

LINE@「睽德霖」為本學期新建立之校園資訊系統，老師和學生都可以快速連結取得所需資訊，亦可透過「學生服務」項目之關鍵字搜尋，例如選課、請假、成績、證照、畢業條件、就學貸款、獎助學金、學雜費減免…等。



※請掃描加入

【生輔組】

- 一、教育部針對各項助學措施製作「113學年度大專校院助學措施宣導手冊」，同學可至教育部「圓夢助學網」下載 (<https://www.edu.tw/helpdreams/>)，如有相關助學疑義，亦可至該網頁參閱相關助學措施詳細內容。
- 二、弱勢助學補助(助學金)(家庭年收入90萬以下)辦理時間為9月16日(一)起至10月17日(四)止，務必期限前親自到學務處生輔組辦理，並將辦理資料繳交生輔組(分機624)，以免逾期無法辦理影響自身權益。

(一)繳交生輔組資料：

1. 弱勢助學申請書。
2. 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內含學生本人、父、母，有配偶者加配偶；記事欄不可省略)。
3. 前一學期成績單正本，且學業成績平均60分以上(新生、轉學生免附成績單)。
4. 降轉生加附原學校未領取同學年度助學金證明。

(二)申請書填寫：校首頁→資訊服務→校園資訊系統→登入學號及密碼就學貸款、學雜費、弱勢助學專區→我已了解以上說明→點選申請項目(減免/弱勢)→填寫資料→確認送出→列印→家長與學生簽名和蓋章。

三、五專、四技一年級9月9日(一)起實施環境服務體驗(113學年度之前為勞作教育)，注意事項如下：

- (一)先至學務處網頁之最新訊息，查詢環境服務體驗(勞作教育)之服務地點。
- (二)按時至指定地點，找穿著綠色背心之小組長報到。
- (三)環境服務體驗(勞教)課缺曠成績查詢可至學務處生輔組網頁查詢(學校網頁→行政單位→學務處→生輔組→一年級勞教課缺曠成績查詢)，如有疑問請洽詢生輔組分機622。
- (四)113學年度入學同學，於一年級就學時，上、下學期須進環境服務體驗課程。111、112學年度入學者，於一年級與二年級時，須進行勞作教育課程，尚未完成的，需補足時數後才能畢業。

四、各班級請於上課前後做好教室3分鐘環保工作，將垃圾清出放至走廊垃圾桶內並做好垃圾分類；離開教室時做好過5關～關E化講桌、關冷氣、關電扇、關電燈、關門窗，並將黑板與板溝清理乾淨、桌椅排整齊，以利其他班級使用。(五專固定教室，請導師督促班上同學離開教室務必將門窗鎖好)

五、男同學須繳交兵役調查表，役畢者繳交退伍令影本，停役者繳交停役證明，免役、國民兵者繳交相關證明。如註冊時兵役資料未繳交者，請立即補交至生輔組，以免影響自身權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退伍令、因故停役令、免役令等影本)。

- 六、內政部113年度「95年次徵兵及齡男子兵籍調查線上申報作業」，95年次學生可利用手機或電腦進行調查資料申報，減少往返公所之不便，中華民國男子依法皆有服兵役之義務，並須在19歲徵兵及齡前一年底至當年2月間接受兵籍調查，以建立兵籍資料，申請時間113年10月9日上午10時至11月30日下午5時期間至戶役政管家APP「下載登入戶役政管家APP/役政/線上申辦/我要申請」或由內政部役政司網站首頁/主題單元/點選連結進入「兵籍調查線上申報」作業系統，登錄兵籍表所需之個人資料後即可完成兵籍調查作業，上述詳細申請內容請至學務處網頁/最新消息/學生兵役查詢。
- 七、內政部辦理113年就讀專科以上83至93年次在學男子，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
1. 按徵兵規則第26條第2項規定：「就讀專科以上學校男子，得依其志願，於每年十一月十五日以前向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申請連續二年暑假，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申請人數逾訓練員額時，以抽籤決定之。」
 2. 為便利在學男子提出申請，內政部役政司全球資訊網（首頁/主題單元建置「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系統」自113年10月16日（三）上午10時至113年10月15日（五）下午5時止，可自114年6月9日、7月8日或7月22日三個入營梯次中，擇一梯次申請。各梯次申請人數逾錄取員額時，則由內政部役政司統一於113年11月18日（星期一）上午10時公開抽籤
 3. 有關「考量國內外就學地區暑期起迄期間差異，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以國內學校暑假時間為主（第2梯次），前後各增開1梯次，3個梯次均為陸軍，每梯次受訓期間不同。國內就學役男如欲選擇第1梯次或第3梯次，務必先行確認連續2年6月份學期結束期間及9月份開學日期可以配合，以免未能參訓。」上述詳細申請內容請至學務處網頁/最新消息/學生兵役查詢。
- 八、自113年8月15日起，篩檢COVID-19陽性輕症或無症狀者，如需請假，請依規定完成線上請假，假別為「**病假**」，並列入出缺勤紀錄。
- 九、學生請假規定及流程：
- (一) 各類請假於未到課當日起14天內應完成請假手續，逾期未經請假之時數以曠課論，且系統有限制，每日只能請一次假，若當日有缺課者，應一次合併填寫假單。
 - (二) 請假相關證明交付導師審閱即可或需附於請假系統由導師律定，另為配合生輔組線上審查，請假務必明確填寫事由，事假寫明何事（勿只寫家裡有事），病假寫明病因或病痛（勿只寫身體不適），喪假應註明與過世親屬關係（非三等親請事假），未依規定將退回重填。
 - (三) 公假：
 1. 兵役體檢或法院出庭：填寫線上公假單並於請假系統附相關證明或通知書。
 2. 參加學校核准之校內外活動或比賽：統由導師或活動指導老師填寫線上團體公假單，各欄位應清楚完整並附相關文件，且在活動結束後乙週內送出線上公假單，逾期無法受理。

★導師填寫：首頁→資訊服務→校園資訊系統→帳號為教職員編號→身分證字號為密碼→進入頁面左側下拉式選單"導師作業入口"→點選BB4導師假單作業→團體公假申請→新增班級公假單。

★**活動指導老師填寫**: 首頁→資訊服務→校園資訊系統→帳號為教職員編號→身分證字號為密碼→進入頁面左側下拉式選單"教職員作業入口"→點選團體公假申請→新增單位公假單或社團公假單。

3. 如時間為例假日則無需請假。

(四) **線上請假流程**: 校首頁→資訊服務→校園資訊系統→帳號為學號→(舊生密碼為身分證字號)、(新生與轉學生密碼為身分證字號前三碼【含第一碼英文字母大寫】+生日【民國年月日】)→進入頁面左側BC2學生請假作業→點選BC210個人請假申請→點選新增並點選節次及假別(病假或事假證明是否需附於請假系統由導師律定, 公假及喪假須附證明文件)→按下送出即可送審假單; 送出假單後應主動查看是否審核通過, 若導師尚未審核可提醒導師, 若審核未通過, 應於期限內(缺課當日起14天內)重新申請。

(五) **學生請假系統操作說明**: 校首頁→資訊服務→校園資訊系統(系統操作手冊)→學生(學生請假操作手冊)。

十、**學務通訊電子檔**每週會發至導師Line群組, 再由導師轉發班級群組, 並利用班會或集合時機重點宣導(**宣導後導師提交Google表單回條**), 請務必留意, 以免影響自身權益。如需查閱各週學務通訊內容, 可至本校【學務處網頁→學務服務專區→日間部學務通訊或進修學制學務通訊】下載。

十一、**學校服裝規定**:

(一)體育課服裝: 穿著學校訂購之運動服裝與外套, 免繡姓名、學號, 著球鞋。

(二)專業科目服裝: 穿著各系科規定之系服。

(三)其他時間服裝: 可穿著運動服或輕便服裝(**含五專前三年級**)。

十二、**嚴禁騎車上人行道**: 學校已於各路口處架設監視器, 進行錄影存證, 如違反規定, 將取消機車上山資格(**含住宿生**), 請務必遵守規定, 以維護行人安全。

十三、**校園接駁車**: 每週一至週五早上**07:50~10:00時**, 停靠罕見樓站(警衛室前)及會展館站, 收費上山一段票(公車轉乘優惠), 下山免費。

十四、**本學期申請註銷懲罰紀錄者, 受理期至第5週止**, 請參閱學務處網頁/學生申請註銷懲罰記錄辦法及表單下載, 並備齊相關表單至生輔組辦理(**逾期不收件**)。

十五、**手機務必輸入本校緊急連絡電話【校安中心24小時電話(02)2265-3756】與導師電話**, 以利協助緊急狀況處置。

十六、**性別平等宣導**: 消除性別歧視, 尊重多元性別, 落實性別平權, 千萬不可在FB、LINE、IG...等社群網站PO不雅圖片、影片及言論, 以免觸犯法律。(申訴窗口: 生輔組分機645)

十七、**防制校園霸凌宣導**: 請相互尊重, 不可在FB、LINE、IG等社群網站PO任何具攻擊性或不實言論, 以免觸犯法律。(申訴窗口: 校安中心分機541)

十八、**智慧財產權宣導**: 上課使用正版教科書, 切勿非法影印書籍、教材, 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

十九、**重要財物請隨身妥慎保管**, 如拾獲遺失物或查詢請至生輔組(分機643)。

二十、法務部「第16屆全國法規資料庫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要點」及「第15屆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要點」，活動摘述如下：

(一)全國法規資料庫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活動：

1. 活動對象：全國國中、高中職及五年制專科學校 1 至 3 年級學生，採「國中學生組」及「高中職學生組（含五年制專科學校 1 至 3 年級）」分組競賽。
2. 活動方式：各組別皆採網路初賽及現場決賽 2 階段競賽。
3. 競賽題型：以生活上常見之法律實例出題，採選擇題方式進行網路闖關。
4. 網路初賽：自 113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25 日止。
5. 活動獎項：各組取現場決賽前 5 名學生為法規知識王得獎者，並設「學校推動成效獎」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推動成效獎」，鼓勵推動具成效之學校及教育局（處）。

(二)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活動：

1. 活動對象：全國國中、高中職及五年制專科學校現職教師（含兼任教師、代理（課）教師、實習教師及教官），分「國中組」及「高中職組（含五年制專科學校）」競賽。
2. 活動方式：不設教案設計主題，列舉重大法治教育議題，由教師發揮創意將全國法規資料庫融入法治教學進行教案設計。
3. 教案參賽：自 113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8 日止。
4. 活動獎項：各組取前 3 名及佳作若干作為得獎教案，並設「推薦學校獎」，鼓勵教案推薦學校。

(三)請五專部師生踴躍至本競賽活動網站 (<https://compete.law.moj.gov.tw>) 參與 2 式競賽活動。

二十一、113年教育部品德教育徵稿(含影音作品)評選活動實施計畫，計畫簡要資訊如下：

(一)徵稿期程：113 年 9 月 16 日（週一）至 113 年 10 月 17 日（週四）止。

(二)採線上投稿方式，於 113 年 9 月 16 日（週一）開放上網註冊

(https://cis.ncu.edu.tw/NsaSys/literacyArea/moral/register_index)

(三)徵選類型：

1. 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類
2. 品德主題故事類
3. 品德主題漫畫類
4. 品德主題影音類

(四)獎勵方式：凡獲選之作品：

1. 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致贈稿費每千字新臺幣（下同）900 元（每篇至多 4,500 元）及獎狀。
2. 品德主題故事：致贈稿費每千字 900 元（每篇至多 2,700 元）及獎狀。
3. 品德主題漫畫：致贈每件 1,500 元及獎狀。
4. 品德主題影音：致贈每件 5,000 元及獎狀。
5. 品德主題故事、漫畫及影音類獲獎作品之指導教師另頒給感謝狀。
6. 行政獎勵：獲獎之參賽師生將依權責予以獎勵。

二十二、品德教育核心價值活動宣導：

本(113-1)學期品德教育核心價值主題為；「**尊重**」(1-4週)、「**關懷**」(5-8週)、「**寬恕**」(10-13週)、「**勤儉**」(14-17週)等四大核心價值。

【校安中心】

- 一、**班級幹部講習**為校內重要集會，如因故無法參加請向導師報備並指定代理人參加，講習提供中午便當，如有茹素者，請提前兩天知會校安中心許晴輔導員，參加人員及時程如下表：

1	副班長	10月09日(三)12:00時-商學館401教室。
2	總務股長	10月09日(三)12:00時-商學館藝文教室。

- 二、**近期天候變化狀況頻繁**，請同學**掌握每日天氣預報**，颱風來襲期間應注意風勢、雨量及附近河川水位，準備必要之食物、水、手電筒等防災用品(含住宿生)，**如遇天候惡劣應避免騎車或冒險外出**，並取消登山或露營等校外活動，以維護自身安全。
- 三、**依教育部頒校園安全防護注意事項：**
- (一)請同學**勿單獨太早到校**，放學**不要太晚離開校園**，務必儘量結伴同行或由家人陪同，絕不行經漆黑小巷或人煙罕至的地方及進出危險場所。
 - (二)同學應配合學校作息時間，**課餘時避免單獨留在教室**，不單獨上廁所，**避免單獨到校園偏僻的死角**，確保自身安全。
 - (三)課後社團及課後照顧班或自習班級之教室應集中配置，減少放學後樓層出入口動線，便於加強管控人員出入，在校遇陌生人或可疑人物，應立即通知師長。
 - (四)**遇陌生人問路**，可熱心告知，但**不必親自引導前往**，應隨時注意自身安全，切勿聽信他人的要求，交金錢或隨同離校。
 - (五)在校外**發現陌生人跟隨**，**應快速跑至較多人的地方**或周邊最近愛心(便利)商店，並大聲喊叫，吸引其他人的注意，尋求協助。
- 四、**學校周邊危險路段計有浮洲橋旁、金城路三段路口、清水路口、明德路口等四處**，請同學行經時務必遵守交通規則，不可搶快，以確保交通安全。
- 五、本校**校園內外安全死角計有後山操場、後山停車場、體育館旁、學生宿舍四週、大門青雲路口等五處**，均已規劃校園周邊巡查熱點，除由校安人員巡查，土城分局亦於本校前後山警衛室設置巡簽點，每日由清水派出所員警於下午16:00時後不定時巡邏，並納入土城分局警力協助巡邏重點。
- 六、基於維護教職員生校園安全，校安中心已將本校校區周邊危險區域圖及周邊安全地圖、各棟大樓女廁緊急求救鈴按鈕配置表、緊急求助站、各棟大樓頂樓管制區等資料**公告於學務處網頁**，請同學**上網詳閱**，以維自身安全。
- 七、同學校園內**行走請走人行道**，避免與車爭道，以免發生危險。
- 八、同學**勿隨意進入他人班級教室**，以避免產生不必要紛爭，致衍生校安事件。
- 九、同學**勿帶校外人士進入教室陪同上課**，如衍生校安事件，將報警處理，移送法辦，以維護校園安全。
- 十、同學間如**發生口角或糾紛時**，**應立即向導師反映或通報校安中心(02)2265-3756**，請值班校安協助狀況處置，切勿私下相約於校外談判，而衍生打架事件，遭警移送法辦。

十一、 **惠請導師加強宣導：**

- (一) 為避免學生因交通意外造成人員傷亡事件，煩請導師**利用班會、集合時機、班級群組、公告欄等多元管道，廣續加強宣導交通安全**，以減少意外傷亡之憾事。
- (二) 惠請導師針對交通安全高風險學生**(大一新生、有騎乘機車及校外工讀者)**特別予以叮嚀、關懷及提醒務必遵守交通規則，重視行車之安全，以避免交通意外事故。
- (三) 請運用交通部「**168 交通安全入口網**」(網址 <https://168.motc.gov.tw/>)提供之相關交通安全宣導短片及資料，利用機會實施宣導，同時提醒同學注意學校周邊危險路段，期能降低交通事故發生率。

十二、 近期國內外犯罪集團仍以工作簡單、無需經驗、包吃包住、待遇優渥等誘因詐騙學生，叮嚀**同學切勿輕信「高薪、免經驗、輕鬆」等詐騙廣告**，以免遭受詐騙從事非法工作，甚至遭到囚虐。

十三、 立法院已三讀通過害防制法修正，**校園全面禁菸**，新北市衛生局隨時到校稽查，如發現同學校園內吸菸，**依「菸害防制法」最高處新臺幣1萬元罰鍰，另依校規予以記小過之處分。**

【課指組】

- 一、 **【提醒】**本校「**新生生活助學金**」申請日期：113 年 09 月 09 日至 113 年 10 月 30 日，凡符合同一家庭中有二位以上同時就讀本校者 (**每一家庭限新生一人提出申請，日夜間部皆可**)。詳細公告內容請至學務處「獎助學金資訊網」(校內獎學金)下載。
- 二、 其他校內外相關獎助學金訊息已放置「獎助學金資訊網」，如欲申請同學請踴躍提出。
- 三、 天有不測風雲，同學如果家中突發事故，請於事故**發生 3 個月內**至課指組網頁->**【獎助學金資訊網】**查詢適合之方案，申請**【急難救助金】**，案件隨到隨審(務必在**事故發生 3 個月內**提出申請)。相關訊息網址
https://studentaffairs.hdut.edu.tw/p/406-1001-4940_r304.php?Lang=zh-tw
- 四、 **【提醒】**畢業班公民教育活動成績結算到本學期(114 年 1 月 31 日)為止，若有應屆畢業生公民教育不合格，請務必把握這學期的時間，多多參加校內活動累積公民教育活動分數；因為下學期將不列計公民教育活動成績。
★學生查詢公民教育分數操作說明：
作業路徑：**學生**登入校園資訊系統→(左邊選單)G6 公民教育管理→G6500 查詢公民教育成績，點選進入即可看到每學期參加活動累計的分數明細。

【諮商中心】

一、 **心衛宣導：**

【我的身體我做主 My Body My Rules】

- 尊重自己的身體，也尊重他人的。 #只有積極同意，才是同意。
- 不管在任何情況下，我們都要尊重他人身體界線，當對方表示不喜歡時，我們就要即時停止。
- 有任何行為或言論之前，必須先口頭詢問對方並確認對方的意願。
- 以免侵害到對方的身體自主權或性自主權。

- 小至牽手、大至性行為，都該如此。
- 即使沒有回應，也不代表同意！
- 當對方沒有給予回應時，請先預設「不同意」，因為沒有同意，就是性騷擾/性侵。
- 涉及刑法，至少有期徒刑 6 個月以上，最高 10 年。

我的身體我做主

#只有積極同意，才是同意。
#沒有回應，先預設「不同意」！
#接觸他人身體時，先詢問意願。
#尊重對方的意願，不強迫。

二、活動宣傳：

諮商中心陸續公布豐富有趣的活動消息，重點是全部免費，還可以獲得畢業門檻所需的公民點數！歡迎對活動有興趣的同學，趕緊點連結或掃描 QR Code 報名唷♥♥♥(可申請公假)

活動名稱	日期/地點	活動內容	報名連結
內在世界的綻放 -微景觀 Memo 夾 手作工作坊	11 月 27 日(三) 1010~1200 商學館 704	歡迎大家參加紓壓手工坊活動，打造專屬自己的療癒小花園	https://forms.gle/wQGzq7qoHZsX6hAM7
「如果人生不是黑白，那會是什麼顏色？」 -流體杯墊體驗 工作坊	11 月 28 日(四) 14:55~16:40	有多久沒有專注地做一件事情了呢？ 這個活動可以隨心所欲地完成，將不同的顏料堆疊處自己想要的流體畫！	https://forms.gle/qEzC9SsfDFmLH6qq6
精神科醫生 底加拉	10 月 11 日 (五)、11 月 15 日(五)	有睡眠或飲食困擾的同學們，不要錯過免費的精神科醫生諮詢唷！	https://forms.gle/TN9Q9Ac8V3PXBkKGA

**校外諮詢
資源網絡**

當我們有需要協助
或找人聊聊時，這些
也都是我們可以使用
的資源呦 (o>v<o)

一、鄰近衛生所

1. 土城衛生所 ☎ (02)2260-3181
2. 樹林衛生所 ☎ (02)2681-2134
3. 中和衛生所 ☎ (02)2249-1936
4. 板橋衛生所 ☎ (02)2258-6606

※各區衛生所「免費」心理師駐點服務時段 ↑ ↑

二、鄰近諮商/治療所 (\$\$\$/h)

1. 知芯心理治療所 ☎ (02)2952-8180
2. 同在心理諮商所 ☎ 0905-168-815
3. 蛹之生心理諮商所 ☎ 0908-620-620
4. 小宅心理諮商所 ☎ 0906-843-319
5. 悅現心理治療所 ☎ (02)2255-6580
6. 理馨心理諮商所 ☎ 0968-989-195
7. 米露谷心理治療所 ☎ (02)2271-0754



**校外諮詢
資源網絡**

當我們有需要協助
或找人聊聊時，這些
也都是我們可以使用
的資源呦 (o>v<o)

三、鄰近醫療院所

1. 新北市立土城醫院 ☎ (02)2263-0588
2. 亞東紀念醫院 ☎ (02)8966-7000
3. 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 ☎ (02)2249-0088
4. 悠活精神科診所 ☎ (02)2274-8877
5. 永康身心診所 ☎ (02)2273-0199
6. 合康身心診所 ☎ (02)2264-3905

四、全國諮詢服務專線

1. 安心專線 ☎ 1925 (免費)
2. 生命線 ☎ 1995 (免費)
3. 張老師 ☎ 1980 (僅中華電信免費/09-17)
4. 婦幼保護或緊急醫療 ☎ 113、119、110 (免費)
5. 社福諮詢專線 ☎ 1957 (免費/08-22)
6. 男性關懷專線 ☎ 0800-013-999(免費/09-23)
7. 亞東自殺防治專線 ☎ 0917-567-995 (市話)

※以上未標明時段則為24h

【衛保組】

- 一、落實「生病不上課、不上班」原則：對於有呼吸道症狀之師生，適當休息即適當補充水分，並請立即就醫，釐清確切不適原因，接受治療，待症狀解除後方可到校。
- 二、學生平安保險由富邦人壽承辦請參閱衛保組網頁訊息，資料填妥後隨附證明，收件地點:衛生保健室，時間為:每週一、三兩天，時間為:1130-1400。
- 三、衛保組於 10 月 16 日(三)下午 14:00-16:30 在商學館 8201 藝文教室辦理第 3 次健康飲食促進講座。主題為你知道這個是迷思嗎? 真假奶茶，你喝得出來嗎?
- 四、依教育部規定，入學新生須參加學校辦理之新生體檢活動，本學期新生體檢活動訂於 113 年 10 月 18 日(五)，有三個時段分別為上午 08:00~11:50，下午 01:00~04:50，晚上 05:30~07:30，在瑋琪樓 B1 舉行，費用 700 元，不需禁食，請新生及轉學生務必依時參檢。

..... (本次僅發放電子檔)



2024.10.07